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DIGITAL CULTURE (GROUP) LIMITED

中國數碼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5)

自願公佈

本公佈由中國數碼文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以告知其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許東琪先生(「許先生」)建議增持本公司股權。

許先生建議增持股權

本公司獲許先生告知，根據市況，許先生擬於公開市場購買本公司不超過30,000,000股股份或增持其於本公司不超過1.8%的股權。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刊發進一步公佈。

警告通知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數碼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東昇先生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許東昇先生、許東琪先生、張清璉先生、張靜女士及賴國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德盛先生、郭志燦先生及苟延霖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ii)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均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天在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cdculture.com 刊登。